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集成”）与江苏苏能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能光伏”）共同投资成立合资销售平台公司芜湖协鑫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肥集成持有51%股份，合资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鉴于合资公司设立至今发展情况未达预期，经双方协商一致，决定注销合资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先生间接控制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03800）15.89%股权，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苏能光伏100%股权，故苏能光伏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朱共山先生、朱钰峰先生、孙玮女士、蒋卫朋先生、马君健先生已回避表决。本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注销的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芜湖协鑫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施佳伟
-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 5、成立日期：2023 年 01 月 30 日
- 6、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鸠兹大道 18 号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8、主要财务数据：芜湖协鑫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后未开展运营。
- 9、股东情况：合肥集成认缴出资 2,550 万元，持股比例 51%；苏能光伏认缴出资 2,450 万元，持股比例 49%。
- 10、其他说明：芜湖协鑫睿恒新能源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1MA20MJX02W
- 2、公司名称：江苏苏能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 4、法定代表人：胡建喜
- 5、注册资本：156200 万元
- 6、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18 日
- 7、注册地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杨山路 66 号
- 8、主营业务：多晶硅锭、铸锭单晶、单晶硅棒、太阳能级及电子级多晶硅片、铸锭单晶硅片、单晶硅片、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的研究、生产、销售，太阳能、电子产业有关的工程咨询、项目开发；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转让业务（国家禁止和限制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06,159.04	1,169,311.05
总负债	843,609.25	964,539.26
净资产	162,549.79	204,771.79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294,087.34	503,418.79
营业利润	-37,093.98	-154,979.21
净利润	-36,262.69	-152,638.56

(以上2024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10、控股股东：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江苏苏能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11、其他说明：江苏苏能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涉及关联交易的其它安排

本次注销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其他安排。后续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办理清算及注销登记的相关手续。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合资公司投资的清算、注销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注销合资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合资公司自成立后，发展情况未达预期，该公司注销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提高资产运营效率，降低公司管理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六、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苏能光伏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

七、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注销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注销合资公司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关联交易发生的理由合理、充分，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遵循了公平、公正以及诚实守信等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